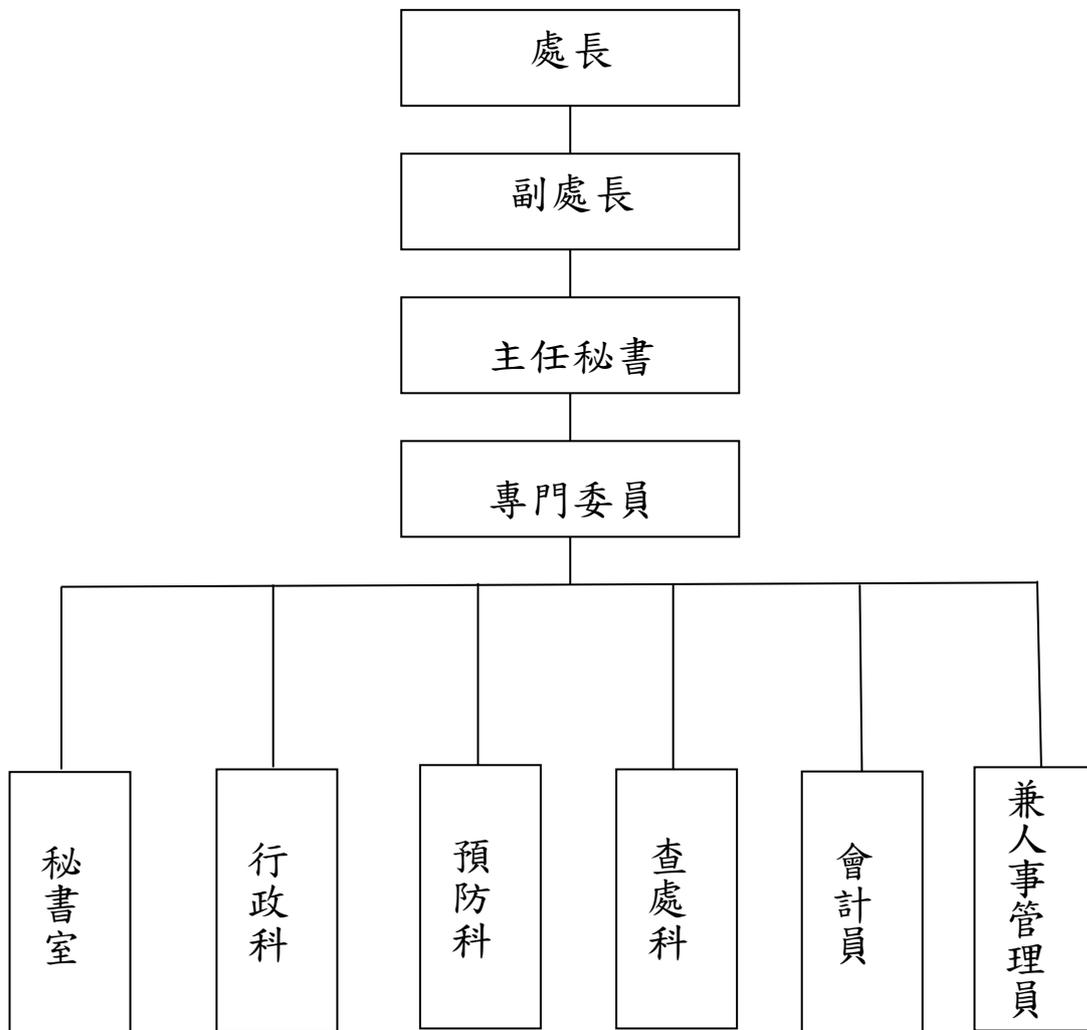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大會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
業務報告

報告人：處長 歐建志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組織架構圖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主管人員名錄

| 職 稱 | 官 等 | 職 等 | 姓 名 | 備註 |
|--------|-----|-------|-----|-----------------|
| 處 長 | 簡 任 | 第十三職等 | 歐建志 | |
| 副 處 長 | 簡 任 | 第十一職等 | 王俊凱 | |
| 主任秘書 | 簡 任 | 第十職等 | 蔡珮珊 | |
| 專門委員 | 簡 任 | 第十職等 | 蔡秀宜 | |
| 秘書室主任 | 薦 任 | 第九職等 | 陳亮宏 | |
| 行政科科長 | 薦 任 | 第九職等 | 黃薰瑩 | |
| 預防科科長 | 薦 任 | 第九職等 | 李素鳳 | |
| 查處科科長 | 薦 任 | 第九職等 | 楊智欽 | |
| 會 計 員 | 薦 任 | 第七職等 | 潘慧真 | |
| 兼人事管理員 | 薦 任 | 第九職等 | 郭國評 | 由人事處處長室 秘書兼任 |

目次

壹、前言

貳、工作執行情形

- 一、召開機關廉政會報，強化廉政治理機制
- 二、聚焦風險導向稽核，提升制度健全
- 三、風險預警及再防貪檢討，健全廉政風險管理
- 四、廉政平臺跨域參與，落實透明公開
- 五、跨域協力反貪，實踐綠能透明
- 六、創新推動宣導教育，廉潔思維再升級
- 七、落實倫理規範與陽光法案，深化廉潔基因
- 八、參獎透明晶質，擴展模範標竿示範效益
- 九、表彰廉潔楷模，強化機關廉能文化
- 十、提升同仁安維知能，強化機關防護韌性
- 十一、建構完善防護機制，確保設施運作無虞
- 十二、妥處陳情檢舉案件，強化行政肅貪效能

參、今後業務重點

- 一、完善作業制度流程，推動數位公開
- 二、深化誠信扎根與永續治理，擴展公私協力反貪機制
- 三、聚焦關鍵領域，強化廉政治理量能
- 四、確立公正第三方角色，深化建構防弊防火牆
- 五、建立安全維護共識，厚植整體防護能量
- 六、落實揭弊保護機制，嚴正查處不法情事

肆、結語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業務報告

壹、前言

康議長、曾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平安、大家好。貴會第4屆第7次定期大會開議，受邀列席貴會報告本處在本期間廉政工作推動概況，甚感榮幸。

鑒於我國「全球清廉印象指數」(CPI)歷年表現穩定成長，在接軌國際反貪趨勢下，廉能治理成為本府推動城市發展及提升行政效能之核心之一。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秉持專業協作及與時俱進精神，持續強化跨機關良性互動，落實防貪、肅貪、再防貪之循環機制，將廉政思維融入行政作業流程，厚植本府廉能治理基石。

在實務執行層面，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除透過多元公私協力渠道與誠信教育宣導，深耕社會大眾法治觀念外；針對重大公共建設與大型採購案，亦主動建置廉政平臺，發揮風險預警功能，有效阻絕不當干擾。同時，本處恪遵職責，嚴正查察違失不法情事，並持續精進機密維護與機關安全防護措施，全面提升各機關應對風險之韌性，捍衛市府清廉紀律。

以下謹就本處114年7月1日至115年1月31日期間，各項廉政業務辦理情形及未來廉政工作方針，向貴會報告並遵聽教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指正。

貳、工作執行情形

一、召開機關廉政會報，強化廉政治理機制

為提升施政透明與廉能治理效能，由各政風機構擔任秘書單位召開機關廉政會報，本會期期間本處督導所屬政風機構召開廉政會報合計 40 會議次，透過公開、定期會議機制，檢視業務執行情形及廉政風險因子，整合研商周延廉能施政措施，充分發揮廉政會報溝通協調與決策支援功能。

二、聚焦風險導向稽核，提升制度健全

督導各所屬政風機構聚焦機關風險規劃專案稽核，期間內辦理「資通訊採購產品產地來源」、「民間團體申請臨時工作津貼業務」及「高雄國內旅遊團體補助業務」等專案稽核共 15 案次，全面檢視業務作業、制度各層面可能缺漏，研提具體可行之改善建議，提供機關精進管理與完善制度之參考。

三、風險預警及再防貪檢討，健全廉政風險管理

強化事前預防及風險預警機制，督導所屬政風機構於採購監辦及相關會辦案件時，即時辨識潛在違失風險，主動提出精進建議計 35 案次，協助機關修正作業相關規範；另就已發生之違法違失個案，從制度設計、實務執行等面向進行成因分析，提出再防貪策進建議 2 案次，強化制度補強與風險控管。

四、廉政平臺跨域參與，落實透明公開

秉持跨域整合、資訊公開之理念，協助本府已成立

之 7 案機關採購廉政平臺持續順利運作。另協助本府財政局就「亞灣 2.0-智慧科技創新園區 C1 C2 C3 坵塊土地公辦都市更新案」及文化局就「高雄市左營海軍眷村都市更新事業公開評選實施者案」第二期單元四-七招商案籌備成立採購廉政平臺相關作業，建立公開監督與溝通管道，強化各階段之風險辨識與控管。

五、跨域協力反貪，實踐綠能透明

依據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具體策略，聚焦「行政透明」及「企業誠信」，本處辦理「『永續綠能，廉潔透明』專案宣導活動」，推動綠能行政透明措施，並於本會期聯合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橋頭地方檢察署及企業與學界單位，舉辦跨域研討會與專案宣導活動，強化公私協力治理成效，擴大社會反貪網絡，廣泛傳達私部門誠信經營與專業倫理理念，凝聚公私領域反貪合作共識。

六、創新推動宣導教育，廉潔思維再升級

以分齡分眾策略深化校園誠信教育，結合小港高中「廉政服務社」推動社團課程與實作活動，將廉潔法治理念融入學習歷程，培養學生反貪意識與公共責任感；並與教育局跨域合作辦理 AI 應用主題營隊，透過媒體製作與團隊成果展現，引導學生思辨誠信價值。另偕同教育局與廉政志工於忠孝國小及愛國國小辦理誠信短劇宣導計 2 場次，並將活動錄製剪輯成短影音，透過多元媒介擴大宣導觸及與效

益。

七、落實倫理規範與陽光法案，深化廉潔基因

114 年本府各機關、學校應向政風機構申報財產者計 3,980 人次，依「政風機構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審核作業要點」及法務部 10%抽核比例規定，於 115 年 2 月公開抽出 429 人辦理實質審查，復依前述中籤名單中，另依 2%比例抽出 75 人進行前後年度比對審查。另本會期本府各機關、學校依「高雄市政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持續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知會程序，合計登錄拒收餽贈、請託關說及飲宴應酬等計 335 件。

八、參獎透明品質，擴展模範標竿示範效益

輔導本府消防局參與法務部第 3 屆「透明品質獎」評選，藉書面審核及實地評核過程，引導機關系統性盤點並深化廉能措施，由首長帶領整合各項廉政創新作為與治理機制，強化同仁對廉潔與透明治理理念之認同；並藉由外部第三方公正評審檢視，促進廉能治理經驗交流與標竿擴散，提升整體廉政治理效益。

九、表彰廉潔楷模，強化機關廉能文化

辦理本府 114 年廉潔楷模選拔作業，經由各機關薦報同仁參加甄選，嗣經本府審議後選出 15 名廉潔楷模，並於 115 年 2 月辦理頒獎表揚，透過表彰恪守法紀、廉潔自持且積極任事之優良典範，彰顯本府推動廉能治理之成果，發揮標竿學習與示範引領效

益，進一步形塑崇法務實、清廉透明之組織文化。

十、提升同仁安維知能，強化機關防護韌性

為提升同仁安全維護知能，政風機構結合機關硬體環境、業務性質與員工屬性，以多元管道及實務案例等方式，分別就國安、資安、保密責任等主題，計辦理 380 案公務機密維護宣導。此外，為強化機關安全防護韌性，政風機構另針對易滋洩密業務、資通訊設備產品、公務業務系統等項目，定期或不定期稽核相關管控機制，計辦理 337 案公務機密維護檢查。

十一、建構完善防護機制，確保設施運作無虞

- (一) 政風機構為確保各機關重要防護目標運作無虞，定期盤點關鍵基礎設施、重要硬體設備及資通訊系統環境，並檢視維護措施執行效益，計辦理 325 案稽核、檢查作為；另賡續辦理安全實務案例宣導，計辦理 372 案。此外，政風機構配合機關大型慶典活動、動土完工典禮或試務選務工作等，計執行 64 案專案維護工作。
- (二) 積極與業務單位暢通聯繫、有效溝通，共同就機關安維事項規劃防護措施、檢討執行效益，計召開 36 場安全維護會報；此外，即時瞭解機關內部危安狀況及陳情請願資料，提供首長掌握事件全貌，並適時協調業管單位妥採應處作為及防範措施，共計通報協助疏處危安陳抗事件 39 案。

十二、妥處陳情檢舉案件，強化行政肅貪效能

(一) 依法受理人民陳情檢舉案件，嚴守保密規定藉以落實檢舉人身分保密權益，辦理過程秉持毋枉勿縱精神審慎釐清案情，以所查得具體事證依法處置。同時深化案件研析，從個案中發掘潛存廉政風險，適時啟動專案清查；針對查證屬實之違失情事，除依規定移送司法機關或追究行政責任外，另主動審視案件背後之結構性風險，研提制度面改善措施，藉由「查處」與「防弊」雙管齊下，有效降低貪瀆風險，維護機關廉潔形象。

(二) 本期辦理查處案件結果

- 1、本期本處受理陳情檢舉案件計 871 案，除經瞭解無涉貪瀆而屬他機關權責事項，移由權管機關妥處外，餘均依法令進行查察及行政處理。總計辦理結果：函送一般不法 1 案、追究行政責任 2 案、辦理行政處理 2 案，澄清結案者 271 案，移請權責機關參處 471 案，查處中 124 案。
- 2、本期經調查涉有行政違失，由機關追究行政責任者計有 17 案 29 人，其中解雇 10 人、記過 3 人、申誡 12 人、書面警告 4 人。
- 3、本期辦理涉及偽造文書、詐欺、違反政府採購法等案件，共計 16 案，查處結果均由各機關政風室簽陳首長函送司法機關參偵。
- 4、本期本府公務員前經函送檢察機關而遭提起公訴(含緩起訴)案件計有 3 案 3 人。

參、今後業務重點

一、完善作業制度流程，推動數位公開

持續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評估業務潛在風險及成因，秉持預防導向規劃執行各項防貪措施，適時策進機關業務作業模式。另針對涉及民眾權益及重要市政密切相關之行政作業流程，落實資訊公開與程序透明，確保作業之公平、公正，精進公共服務品質並彰顯機關廉政治理決心。

二、深化誠信扎根與永續治理，擴展公私協力反貪機制

運用公私部門多元合作模式，建立反貪合作共識與協力夥伴關係，透過廉政志工推動社會參與機制，深化校園廉潔扎根教育，培養青年學子誠信情操並結合淨零永續政策宣導；同時由校園延伸至企業誠信經營，持續辦理廉政論壇及座談交流，廣泛傳遞貪污零容忍理念，鼓勵私部門建立誠信治理文化，逐步完備全民反貪與永續治理之協力網絡。

三、聚焦關鍵領域，強化廉政治理量能

因應國家能源轉型及區域治理發展，聚焦綠能產業與偏鄉廉政基礎建設等重點業務，強化風險預防作為。在綠能領域，透過跨域合作與企業聯繫機制，提升公私部門對產業潛在風險之辨識與防制能力，確保綠能政策穩健推動；另針對偏鄉及原民地區，建置專人專責輔導與採購業務聯繫平臺機制，強化諮詢服務與教育訓練，提升基層採購專業與廉政治理

效能；針對易滋弊端業務，建立預警與專案稽核制度，完善法制作業與流程設計，提升法遵意識與廉政敏感度。

四、確立公正第三方角色，深化建構防弊防火牆

堅守客觀中立之立場，充分發揮政風機構公正第三方之角色功能。機關遇有業務爭議、重大陳情或潛在風險案件時，及時介入辦理法令分析與適法性研究，秉持毋枉勿縱原則釐清事件因果與事實真相。透過專業之法規研析與實務案例參照，協助業務單位釐清適法疑義，並針對制度漏洞或作業盲點研提預警建議；藉由前端之法制把關與制度導正，為機關建立堅實之防弊防火牆，從源頭阻斷違失風險，確保行政作為之合法性與妥適性。

五、建立安全維護共識，厚植整體防護能量

政風機構定期召開機關安全維護會報，建立內部安維共識，積極評估業務潛存風險，賡續就重要設施、設備、系統等實施稽核檢查工作，期有效完備各項管控機制，防範違規使用與洩密情事發生；以多元管道宣導維護法規及實務案例，隨時更新資安風險態樣，以厚植機關整體防護能量；確實掌握機關重大危安狀況、大型聚眾、暴力衝突或陳情請願事件，即時通報首長並聯繫相關單位協處，以有效疏處民怨並預防危害事故發生。

六、落實揭弊保護機制，嚴正查處不法情事

配合《公益揭弊者保護法》施行，於受理民眾陳情

檢舉案件時，優先強化揭弊者身分保密及權益保障措施，確保其免受不當之人事處置；調查過程秉持客觀公正立場及毋枉勿縱精神，針對具體事證審慎查處。另主動研析案件潛存之廉政風險因子，針對高風險業務辦理專案清查，對於查證屬實之違失，依規定移請權管機關偵處，追究相關人員行政責任並研提具體改善措施降低貪瀆案件發生機率，透過風險管控落實行政肅貪，即時懲處不法，確維機關廉能風氣。

肆、結語

廉能治理為市政建設之核心，展望未來，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將賡續策進各項興利作為，深化跨域協作並落實行政透明，以強化本府行政體質；同時，我們將恪遵職責，精進機關安全預警機制，確保各類風險即時掌握處置，並秉公查處違失不法情事，杜絕貪瀆行為，藉由健全組織廉潔文化，維護政府公信力，以具體施政成效實踐市民對清廉政府之期許。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指正，並感謝貴會長期以來對政風工作的支持與鼓勵。

最後，敬祝

議長、副議長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